

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以下简称《规定》）要求，由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政府办公室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其他需要汇报事项。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我区政务公开工作被列为区政府重点工作。3 月，我区印发了《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3 年青浦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青府办发〔2023〕17 号），政务公开工作扎实推进。

（一）主动公开情况。积极推进第六届进博会开展情况、虹桥国际开放枢纽建设进展情况、实施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情况、青浦新城建设推进情况公开工作。完善政策公开源头管理，在政策文件明确出台的标签分类。2023 年，区政府办公室制发公文 145 件，其中主动公开公文 104 件，免于公开公文 17 件。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定期对政府信息公开申请集中的工作领域和热点问题进行专题研讨，分析研究信息公开疑难案件。对于个别案件，为确保答复的准确性、规范性，由区政府办公室政务公开科提前介入，一对一、点对点进行指

导。2023年，区政府办公室累计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06件，均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

（三）政府信息管理。对政策文件中包含“一网通办”办事事项的，在标题页和内容页增设“办”字图标，可直接点击跳转到办事页面，实现“阅后即办”。进一步完善政策文件“我要发表意见”的网民留言功能，收集社会公众对政策的意见建议。梳理更新常见问题，集中回应共性和普遍疑问。丰富政府公报内容，将重要政策解读材料和部门重要文件纳入选编范围。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进一步优化政务公开专栏设置，加强专栏内容维护，聚焦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增强群众对政府信息的获得感和满意度。进一步完善财政资金栏目，新增“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栏目。

（五）监督保障。2023年5月30日，我区举办了2023年青浦区政务公开业务培训，培训会邀请了上海政法学院肖卫兵教授，提升各单位政务公开工作能力。7月7日，我区于区委党校召开了政务公开工作调研会，共同商议政策精准推送、政策沟通和辅导等政务公开工作。8月30日，在区司法局举办的2023年度行政复议应诉业务培训班上，政务公开列入了针对全区各行政执法单位相关工作人员的培训课程。11月，对全区41家委办局、镇街道开展政务公开工作情况年终检查。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作数量	本年废止数量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3	3	9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15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服 务 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86	20	0	0	0	0	206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一）予以公开	16	2	0	0	0	0	18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年度 办理 结果	(三) 不予 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2	0	0	0	0	0	2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6	0	0	0	0	0	6
	(四) 无法 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20	15	0	0	0	0	135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6	0	0	0	0	0	6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12	1	0	0	0	0	13
	(五) 不予 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 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7	2	0	0	0	0	9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六)	3.其他	17	0	0	0	0	0	17

其他处 理									
(七) 总计		186	20	0	0	0	0	206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复议、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3	0	0	0	3	0	0	0	0	0	0

五、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2023年，我区在政务公开方面的各项工作均稳步有序开展，当然，其中也存在工作难点：政社合作、多元参与的政策沟通和辅导机制有待进一步探索。

为此，我区将进一步加强工作成效：积引指导相关政策制定单位通过制作辅导课件等可复用形式，加强对政策申请和适用标准、办理流程等内容的针对性辅导。打造“政策公开讲”品牌，强化惠民利企政策辅导培训。积极引入专家学者、新闻媒体和第三方服务机构，以及行业协会、产业园区等社会力量和组织参与政策宣传和辅导。

六、其他需要汇报事项

(一) 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

1、利益相关方列席会议。推进决策审议过程公众参与，列席代表的意见发表和采纳情况要向社会公开，区政府年内邀请企业代表、市民代表等利益相关方代表列席区政府常务会议5次，参与讨论《青浦区“十四五”全面推进“15分钟社区生活圈”规划行动方案》等区级重大决策的制定。

2、重大行政决策公开。优化完善“重大决策”专栏，实现“草案内容(解读)”、“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策结果”的全流程公开。2023年3月31日，我区印发了《2023年度青浦区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青府办发〔2023〕15号），选取了15个事项作为我区重大行政决策事项。7月29日，我区印发《关于调整2023年度青浦区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的通知》，将事项调整为16项。16项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已全部完成。

3、政府开放月活动。根据市政府工作要求要求，8月作为全市“政府开放月”，我区围绕“战略赋能区、数创新高地、幸福温暖家”和长三角数字干线建设，开展主题开放活动，增进了人民群众对于政府工作的了解，提升了人民群众的获得感。我区通过召开行业协会商会座谈会、“绿色青浦”微信公众号公开征集等方式，确定“政府开放月”活动主题，主题多元化、活动丰富多彩、内容精彩纷呈。区政府组织开展活动8场次，各镇街道、各委办局举办活动56场次，参与人数约2700人次。

4、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根据国务院有关部门印发的26个试点领域标准指引，充分结合区域和领域特点，优

化更新我区试点领域事项标准目录。现已完成我区居（村）务公开标准目录体系建设，于“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专题”栏目集中公开展示。同时，结合“一区一网”建设，完成了全领域标准目录与网站主动公开目录的直接对应和融合应用。

5、政策解读。我区共发布 75 个政策解读，其中 64 个为图片解读，8 个文字解读，3 个视频解读，主要内容为《2023 年青浦区水生作物收入保险实施方案（试行）》、《青浦区提信心扩需求稳增长促发展行动方案》、《关于进一步促进青浦区农村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等文件。

（二）重点领域工作推进情况

推进财政信息公开，及时规范公开各单位 2023 年度预算、2022 年度决算、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做好审计公开、意见提案办理、重大建设项目、民生信息、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公共资源配置领域等重点领域信息常态化更新工作。严格按照《2023 年青浦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要求，抓好住房保障、改造和招生入学、就业、养老、托育和民生保障待遇等重点领域公开任务落实。

（三）特色工作

转变思路，寻找突破，对于政策解读不局限于网站的图片解读、文字解读。

1、阅办联动。选取区发改委、区经委、区商务委、区科委、区人社局等单位政策文件12件，连接“一网通办”平台上线办事事项，在标题页和内容页增设“办”字图标，可直接点击跳转到办事页面，实现“阅后即办”。

2、政社合作。探索政社合作的政策公开辅导机制，由

区府办牵头，区商务委主办“提能力、抓机遇、谋发展——青浦区外贸企业专题培训暨RCEP业务能力提升班”，邀请上海市进出口商会的专家为我区外资外贸企业代表开展外贸政策宣介。

3、“益企·成长”系列开放活动。区经委每月定期举办“益企·成长”系列开放活动，以梯度培育、精准服务为抓手，进一步加大优质中小企业支持和培育力度，完善中小企业梯度培育体系，持续搭建平台、精准服务，重点支持优质中小企业充分发挥对经济提质增效、促进转型升级和创新发展的的重要引领作用，推动区域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

4、特色公开渠道。充分运用“青浦人社”微信公众号平台，广泛发布最新的民生政策图片解读、招聘信息、培训信息、案例分析、工作动态等资讯。打造具有传播力、竞争力的新型主流媒介，更好地发挥新兴媒体的喉舌作用和新闻宣传阵地的作用，更好地引导群众、服务群众。打造了“长三角人力资源市场”官方抖音号，借助平台流量和人群定位优势，打造“岗位大侦探”“岗位直通车”“就业专家有话说”“政策知多少”“最燃活动”等视频内容，宣传市场活动、就业信息、人社政策等内容，营造人人奋进、未来可期的区域氛围。

（四）政府信息公开收费情况

2023年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收费。